

金水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金爱卫办〔2017〕15号

关于印发《金水区爱卫办全城清洁行动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办事处、各有关局委

现将《金水区爱卫办全城清洁行动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金水区爱卫办

2017年3月13日

主送：区直有关单位、各街道办事处

金水区爱卫办

2017年3月13日印发

金水区爱卫办全城乡清洁行动工作方案

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城乡清洁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郑政办明电[2017]91号）和《郑州市爱卫办城乡清洁行动工作方案》要求，为清除市域范围内积存垃圾，完善我市城乡环卫体系，实现城乡垃圾日产日清，给全市人民营造干净卫生、健康舒适的生活环境，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上的讲话精神为指导，以“大气污染防治”为主题，以迎接全国文明城市考评、国家卫生城市复审为载体，以解决清扫保洁不到位、垃圾积存、垃圾收集容器和垃圾运输车破旧污损不密闭为主要内容，进一步提高城乡卫生管理水平，巩固我市创建成果。

二、工作范围

全区范围。

三、工作时间

即日起——2017年12月31日。

四、工作任务

（一）开展居民区地面清扫保洁、垃圾积存、垃圾收集容器和垃圾运输车辆的整治工作。

（二）按照责任分工，每月对区城管局（清扫、绿化、

河渠)、区住建局委、区交通局、区市场发展中心、区农委、区供销社、各街道办事处所开展的整治工作进行考核评比。

(三) 每月的 15 日、30 日定为城乡清洁行动日, 各责任单位组织开展全城大清扫活动, 全面彻底清理住宅小区、企事业单位公共区域、建筑工地、道路、集贸市场、河道及其他水域的各类卫生死角, 清理积存垃圾; 对城乡结合部的环境卫生进行整治, 清理垃圾、杂物; 对重点区域道路绿化带、树木、花坛及广场绿化区域实施冲洗降尘作业, 减少植被积尘; 取缔无证废品收购站等。活动开展时注重营造氛围, 及时收集影像资料, 确保活动开展有声、有色、有实效。

3 月 15 日活动重点: 以省爱卫办暗访中发现的问题和市数字化监督中心采集的问题为主;

3 月 30 日活动重点: 一是以城乡结合部、建筑(待建、拆迁)工地、无主管居民区为主, 二是以 3 月 15 日活动任务完成不彻底、经复查、追责后需解决的问题为主;

4 月以后的活动重点: 以市“双迎攻坚”督导组发现问题和各单位自查问题相结合为主。

五、保障措施

1. 加强组织领导。为加强对此项工作的领导, 成立区爱卫办全城清洁行动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吕志献 区爱卫办主任

常务副组长: 田宇飞 区爱卫办副主任

副组长：季向东 区爱卫办副主任
马自芹 区爱卫办副主任
庾蔓莉 区爱卫办副主任

成员：区爱卫办各科室科长、各办事处主管副职、相关局委负责人。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城区科，田宇飞兼任办公室主任。各街道办事处和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成立工作组织，切实加强对此项工作的领导。

2. 明确责任分工。各街道办事处和各有关单位要按照《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郑州市城乡清洁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郑政办明电[2017]91号）要求，进行安排动员，细化分工，落实责任，开展整治。并对每月15日、30日的城乡清洁行动日进行具体安排和实施。

3. 注重协调沟通。各有关单位要注重联系沟通，按时上报工作动态，推广好的经验做法，及时解决存在问题。

（1）每月15日、30日下午17:00时前上报当日城乡清洁行动开展情况（附照片）；

（2）每月30日下午17:00时前上报当月城乡清洁行动工作总结；

（3）每月召开一次工作推进会，各单位汇报当前整治工作进度、取得的成绩、面临的问题等。

4. 强化督导检查。成立全城清洁行动督导组，对各街道办事处的督导，由爱卫办各包办事处为督导组长，负责督导

分包区域；对市各有关单位的督导，由区“全城清洁”领导小组办公室督导组根据职责分工，对相应的单位进行督导。督导检查过程中发现落实不力、行动滞后、问题反复、屡督不改、影响全市工作大局的，纳入“双迎攻坚”工作考核内容之中，并按照《郑州市城乡清洁行动财政扣款办法》和《郑州市城乡清洁行动工作责任追究办法》处理。

联系人：杨海，联系方式：63856117，15838311723 邮箱：awbcqk@163.com。